

证券代码：874470

证券简称：玖方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南通玖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通高新区碧华路 1199 号东久（南通）智造园 A5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高晗

6. 会议列席人员：葛金华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如下：

（1）关联方租赁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交易内容	金额（元）
张清清	房屋租赁	18,000
合计	-	18,000

2025 年公司租赁高级管理人员张清清的私有房产一套，用作员工宿舍使用，年度不含税租金 18,000 元。

（2）关联方担保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度	
	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高晗及其配偶臧东宁	提供额度抵押、保证、质押等方式的担保	18,000
黄晓峰及其配偶周院华	提供额度抵押、保证、质押等方式的担保-	18,000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用于申请贷款、开具银行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开具、贴现及分拆等日常经营活动。

对于上述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定价公允，且确保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高晗、黄晓峰为本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了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使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暂时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不限于申请贷款、开具银行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开具、贴现及分拆等日常经营活动，在额度内循环使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	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本公司	农业银行通州支行	1,000
	江苏银行南通城区支行	3,000
	工商银行通州支行	3,000
	招商银行通州支行	2,000
	中信银行吴江支行	3,000

	宁波银行吴江支行	3,000
	中国银行港闸支行	1,000
	兴业银行通州支行	1,000
	平安银行通州支行	1,000

注：上述授信银行包含其上级机构及分支机构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各银行的实际授信额度进行调配。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公司财务部办理本次银行授信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以及办理该授信额度范围内涉及的具体融资事项、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所审议部分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会议安排详见公司届时发出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通玖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通玖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6 日